

编号：\_\_\_\_\_

# 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平顶山市新城区管委会机关服务中心

乙方：平顶山鹰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保安合同

甲方：平顶山市新城区管委会机关服务中心

乙方：平顶山鹰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64 号《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按照 2025 年保安招标内容，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 一、聘用时间及范围

1、甲方聘用保安时间：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止。

2、服务项目包括：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负责甲方工作区域内安全保卫工作，治安巡逻、消防安全和整体秩序维护及附属物的治安、消防安全管理；甲方内部发生各类突发事件时进行及时处置，维护、保障甲方正常的生活工作秩序、财产及人身安全和甲方安排的其它工作内容。

## 二、保安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保安服务费总计为：两年人民币 13180680.00 元（大写：壹仟叁佰壹拾捌万零陆佰捌拾元整）。

2、支付方式：聘用保安人员 205 名，每人每月保安服务费 2679.00 元，每月服务费 549195.00 元。甲方在次月 10 日前向乙方支付上一月保安服务费；乙方需开具符合财务、税务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

三、乙方条件：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安机关备案并取得保安服务许可证，在工商、税务、管理部门登记注册。

四、乙方人员要求：拟派人员年龄不能超过 55 周岁（其中 50 周岁及以下人数比例不得低于 50%）。

## 五、甲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人员经甲方试用不符合要求或违反甲方有关管理和各项制度、规定、要求的，经甲方批评教育没有及时改正的，甲方可直接要求调换人员。在调换期间，乙方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工作。

2、甲方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指导、管理。

3、甲方有权利和义务对乙方人员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和法律法规知识的培训，监督、指导乙方人员工作，对违反规定等行为进行批评教育，并进行相应处罚。

4、甲方安全保卫部根据制度和考核标准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考核。有违反合同的行为应及时向乙方提出。甲方可根据考核标准从服务费中扣除相应款项。

5、工作期间乙方如有缺岗行为，甲方可根据情节按照保安管理制度及考核标准罚款。

6、在有大型活动、突发事件等情况人员不足，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增派人员，费用由乙方承担。临时任务需要增加人员，费用另行计算。

7、乙方因失职或渎职造成的甲方一切损失，乙方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经济责任。

## 六、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乙方人员在执行勤务时，必须统一着装、衣冠整齐、持证上岗、文明执勤、尽职尽责。

2、配备必要的防卫、通讯等办公装备。

3、执勤人员必须接受甲、乙双方的管理，服从甲方岗位分配及临时安排。

4、认真加强政治学习、业务技能和法律知识学习，为甲方提供高标准、高质量的服务。

5、必须遵纪守法、遵守劳动纪律及各项规章制度，不做违法、违纪的事情；认真维护责任区的治安安全和消防安全工作，熟悉各种

消防设备的使用及发生火灾事故的应急处置方法；积极防范治安及刑事案件的发生，制止打架斗殴等违法犯罪行为，发现纠纷积极协调处理，确保医务人员的人身安全和避免造成财产损失。对现场发生的违法犯罪人员及时报警并协助公安、保卫部门实施抓、捕，对刑事、治安案件现场和各类突发事件、事故现场，应予以保护并协助公安机关调查取证、维护秩序。

6、按照甲方的工作要求对人员进行规范管理。

7、乙方人员在执行勤务时，发生的一切违法行为或伤亡等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及经济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必须与乙方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购买保险。

8、乙方因失职或渎职造成的甲方一切损失，乙方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经济责任。

9、每月一日报本月值班表，原则上人员不得随意调换、加班。有必要时需经甲方同意。

10、工作区域和大门及两侧 50 米范围内不能有流动商贩，影响交通和工作秩序，由此造成的纠纷与损失由乙方承担。

11. 乙方应有详细的处置各类事件应急预案、工作职责和制度并上报甲方管理部门审核备案。

## 七、违约责任

1、因甲方自身原因需解除合同，应提前一周通知乙方并依据合同约定支付当月实际人员执勤服务费用。如因乙方原因解除合同，甲方不付违约责任。

2、如乙方提出解除合同，应提前一周通知甲方并付给甲方当月服务费总额两倍的款项。如因甲方原因乙方无法履行合同，乙方不付违约责任。

3、甲、乙双方因一方责任导致合同无法执行，违约方应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如双方均有责任，根据责任大小分摊责任。因无法抗拒原因解除、终止合同的。视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

4、乙方人员失职、渎职等原因，造成甲方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

甚至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

5、因地震、战争、国家政策调整、变化等不能预见，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合同履行，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因此产生的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或走法律程序解决。

八、解决争议途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九、招、投标文件、甲、乙双方规章制度、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如有）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本合同试用期为三个月。试用期内，乙方认真履行合同，合同期限生效，如违约，合同立即终止，甲方保留追究乙方的相关法律、经济责任的权利。本合同在有效期内造成甲方经济与名誉上的损失，甲方有权利立即终止合同，保留追究乙方的相关法律、经济责任的权利。

十三、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如有违反法律、法规及上级有关规定的，以法律、法规及上级有关规定为准。

十五、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2018.8.22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19.8.22